

嬉笑怒骂与吃喝玩乐 200年前这本南京旅游手册里都有

一场考试引发的失心疯，让范进成为不少人儿时的笑点、长大后的泪点。

其实，《儒林外史》里不仅有世间百态，还是一本南京的旅游手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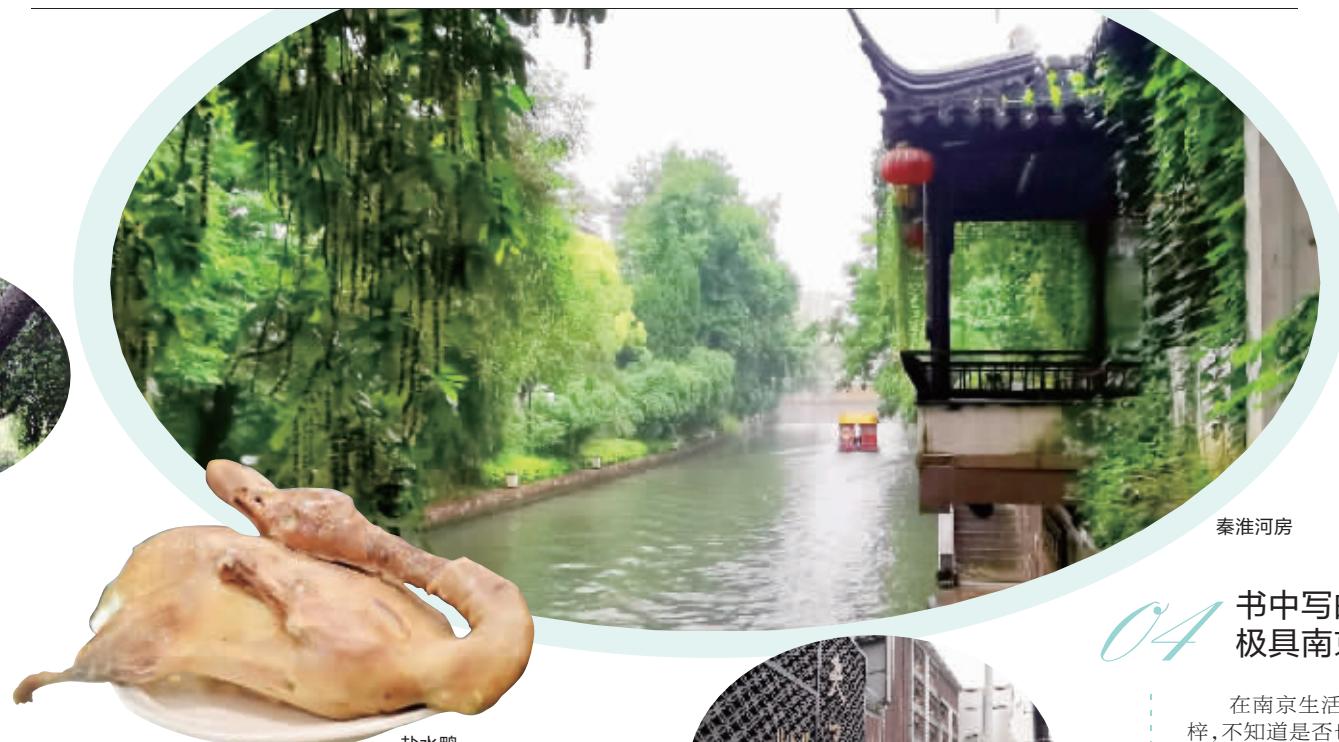
33岁那年，安徽人吴敬梓成为了一名“南漂”，住进了秦淮河边的“黄金学区房”。南京的一草一木、风物人情，融入他的笔端。

在新近出版的江苏文库研究编《江苏历代文化名人传·吴敬梓》中，作者陈美林通过大量史料，梳理、研究了《儒林外史》的地域特色。

现代快报+/ZAKER南京记者 刘静妍 张然/文 赵杰 徐洋/摄



吴敬梓雕像



01 吴敬梓为什么来南京？

吴敬梓是安徽全椒人，33岁那年举家搬迁到南京，终其后半生，他一直住在六朝烟水间。

旧时的金陵胜景，一定都留下过他的足迹，《儒林外史》中随处可见对六朝古都山山水水的描写。

登雨花台可以“望着城内万家烟火，那长江如一条白练，琉璃塔金碧辉煌，照人眼目”；放眼望去，莫愁湖的湖亭，“轩窗四起，一转都是湖水围绕，微微有点熏风，吹得波纹如縠(hú)”；至于玄武湖，“和西湖差不多大。左边台城望见鸡鸣寺……园内轩窗四起，看着湖光山色，真如仙境。”

游遍南京的吴敬梓，最爱的一定是秦淮河，30岁那年，他在《减字木兰花》词中说：“秦淮十里，欲买数椽常寄此。”

他购置的秦淮水亭，位于城东南角秦淮河边，秦淮和青溪交汇处的淮青桥(今淮清桥)附近。

吴敬梓为什么选择来南京？这个答案，或许可以在《儒林外史》里找到一些踪影。

小说中，娄焕文对杜少卿说：“南京是个大都，你的才情，到那里去，或者遇着个知己，做出些事业来。”连逃出盐商宋为富家的沈琼枝也想到“南京是个好地方，有多少名人在那里，我还会作几句诗，何不到南京去卖诗过日子，或者遇着些缘分出来也未可知。”

吴敬梓的初衷，或许正如他笔下的人物。在南京，他不仅结交了诗文之士，也认识了科技人才，同时因为生活贫穷，他与市井小民也有了密切的交往。生活的浸染，最终都化为他笔下真真切切的南京。

02 吴敬梓在书中念叨最多的南京菜肴

肘子、鸭子、黄焖鱼、醉白鱼、杂脍、单鸡、白切肚子、生炒肉、京炒肉、炒肉片、煎肉圆、煮鲢头，还有便碟白切肉。（《儒林外史》第二十五回）

明明是白纸黑字的《儒林外史》，为什么吴敬梓可以发语音？看到这段文字的时候，文脉君已经脑补出吴敬梓报南京菜名，以贯口相声的节奏。

爱上一座城，一定也深爱着这座城的味道。南京有多少酒楼茶社，吴敬梓了如指掌，“这南京乃是太祖皇帝建都的所在，里城门十三，外城门十八，穿城四十里，沿城一转足有一百二十多里……大街小巷，合共起来，大小酒楼有六七百座，茶社有一千余处。到晚来，两边酒楼上明角灯，每条街上足有数千盏，照耀如同白日，走路人并不带灯笼。”

在书中第二十八回，三山街的酒楼出镜了。“金主爸爸”诸葛天申带着萧金铉，还有一个爱跟着名人蹭饭吃的季恬逸在这儿大吃了一顿。点了一份肘子、一份板鸭、一份醉白鱼，吃完一轮还有点心，猪油饺饵、鸭子肉包烧卖、鹅油酥、软香糕，最后每人一碗雨水煨的六安毛尖茶去去油腻，这一餐吃得丰盛又讲究。

吴敬梓在书中念叨最多的南京菜肴，就是鸭子，“生鬻(yù)于市谓之水晶鸭。举叉火炙皮红不焦，谓之烧鸭。涂酱于肤者，使味透，谓之酱鸭……淡而旨，肥而不浓，至冬则盐渍日久，呼为板鸭……”

水晶鸭、烧鸭、酱鸭、板鸭，样样都是南京人的心头好，但鱼也不能少。书中第三十五回，提到了玄武湖，“湖内七十二只打渔船，南京满城最早卖的都是这湖鱼。”

要知道，明代的时候，玄武湖是用来存放黄册的禁地，百姓不得随意出入。到了清代，湖禁开，玄武湖的鱼儿才开始游向了南京人的餐桌。



03 文字版《南都繁会图》

《儒林外史》中，全国各地所占的篇幅，江苏最多，提到南京的有30回。

不仅涉及南京地区的篇幅较多，刻画的南京士人、市民的形象也很多，描绘了江苏尤其是南京社会生活的浮世绘，留下文字版《南都繁会图》。

夫子庙一带，是贡院所在地，素有“天下文枢”之称。附近的三山街状元境一带，书铺林立，如世德堂、富春堂、继志斋等。

杜少卿是《儒林外史》中的主要人物之一，也是作者的化身。移家金陵之初，“走到状元境，只见书店里贴了多少新封面，内有一个写道‘《历科程墨持运》，处州马纯上、嘉兴兴（qú）（shān）（fāng）同选’。”

仪征汤由，汤实两个纨绔子弟曾来南京参加乡试，跟随的“两个小子”“一路打从淮青桥过，那赶抢摊的摆着红红绿绿的封面”，都是选家所选的“时文”。

卖字卖文，和手工艺品一样，可以公然上市销售。由于书铺林立，刻书也容易，要由刻书者自行出资。

《儒林外史》还是一份详尽的南京梨园史料。吴敬梓笔下，南京梨园组织分布在淮青桥、水西门。

南京的戏班为数甚多，仅“门上和桥上”（水西门和淮青桥）两处就有130多个，淮青桥一带仅小旦就有10班之多，比如芳林班、三元班、灵和班等。有机会，这些戏班也会聚在一起，做大型演出，杜慎卿在莫愁湖就邀约了130班梨园弟子演出。



扫码关注
江苏文脉公众号

秦淮河房

04 书中写的人情往来 极具南京特色

在南京生活了二十多年的吴敬梓，不知道是否也被随份子、送节礼这样的俗事困扰过。但至少从小说里来看，这位“南漂”对南京的风俗人情是门儿清的。

新娘进门，三天之内一定要去厨房露一手，烧的菜一定是鱼，有“富贵有余”的吉祥寓意；办丧事都在南门（中华门）外进行；进行乡试的这一年，秦淮河边的河房租要涨，租房要同时“付一个过房，一个押月”。

就连小说里描写的人情往来，都极具南京特色。戏班领班鲍文卿身份不高，安庆知府向鼎之喊他从南京去安庆时，鲍文卿买了几件南京的头绳、肥皂之类的，带给衙门里各位管家。

所谓头绳，是用纱线绞成的，染成红色，可以扎辫子、包扎礼品，以示吉祥喜气。这大概就是礼轻情意重吧。直到新中国成立前夕，南京还有这样的习俗。

对于有身份的人，端午节礼则是“一尾鲥鱼、两只烧鸭、一百个粽子、两斤洋糖，拜匣里四两银子”。

这里的“洋糖”，可不是国外进口的糖果，而是精制的白糖。在那时，白糖也是送人倍有面儿的礼物呢！



好书推荐 | 《江苏文库·研究编·江苏历代文化名人传·吴敬梓》
陈美林著
江苏人民出版社